



C

WO/PBC/37/2
原文：英文
日期：2024年5月8日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24年6月10日至14日，日内瓦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编拟

1. 本文件载有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由咨监委编拟，涉及2023年3月25日至2024年3月22日期间。

2. 提议决定段落措辞如下：

3.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产权组织大会注意“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文件WO/PBC/37/2）。

[后接“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
2023年3月25日至2024年3月22日期间的年度报告

[2024年5月8日]

目 录

一、引 言	4
二、季度会议、构成和工作方法.....	4
三、讨论和审查的事项	5
A. 内部监督	5
B. 外部审计	6
C. 财务报告	7
D.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7
E. 监督建议的落实	9
F. 道德操守和监察员	9
G. 人力资源管理	10
H. 其他事项	10
四、结 语	10

一、引言

1. 依据其职责范围，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及产权组织大会提交年度报告。
2. 咨监委（也称委员会）于 2005 年成立。它是产权组织大会和 PBC 的下属机构。咨监委是一个提供专家咨询的独立机构，协助大会和 PBC 履行监督职责。
3. 本报告涉及 2023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的期间。报告的第二部分概述了委员会的季度会议、委员会构成和工作方法。第三部分提供了委员会在报告所涉期间讨论和审查事项的详细情况。

二、季度会议、构成和工作方法

季度会议

4.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召开了四次季度会议：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2 日（第六十九届会议）；2023 年 9 月 11 日至 15 日（第七十届会议）；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15 日（第七十一届会议）；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第七十二届会议）。依据其职责范围，委员会在所有届会后都为成员国代表举行了情况介绍会。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发布了所有会议报告。

构成及新成员的遴选过程

5. 咨监委由七名成员构成，从产权组织各地区集团选取。这些成员以个人身份履行职责，独立于成员国。依据其职责范围和议事规则，委员会在 2023 年 12 月第七十一届会议上选举贝尔·克庞先生担任主席，选举戴维·坎亚先生担任副主席。伊戈尔斯·卢德博尔日斯先生是主持第六十九至七十一届会议的主席，克庞先生任副主席。

6. 根据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附件四中所述的遴选程序，委员会目前由以下成员构成：

- 贝尔·克庞先生，主席（B 集团）；
- 戴维·坎亚先生，副主席（非洲集团）；
- 卡姆利什·维卡姆西先生（亚洲及太平洋集团）；
- 鲁子龙先生（中亚、高加索和东欧国家（CACEEC）集团）；
- 伊戈尔斯·卢德博尔日斯先生（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CEBS）集团）；
- 管健先生（中国）；
- 赫尔曼·德菲特先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GRULAC））。

构成反映了技能、专门知识和经验的适当组合和平衡。

工作方法

7. 委员会主要根据向其提供的各种报告、介绍和信息，通过与产权组织总干事、秘书处工作人员和外聘审计员的互动交流，提供专家咨询。它还就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以形成评估和结论。
8.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听取了总干事或行政、财务和管理部门助理总干事关于各种事项的情况通报，包括中期战略计划实施和变革管理的最新情况、产权组织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做的工作、知识产权在世界上不断拓宽的视野和影响，以及全球事件对本组织的影响。

咨监委自我评估

9. 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委员会根据其职责范围的要求进行了年度自我评估。委员会决定采用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审计和监督委员会良好做法的 13 项标准。委员会得出结论，总体而言，其在履行任务授权时有效运作。尽管如此，仍商定了几项可能的改进。其中包括希望不仅在情况通报会议上向成员国代表通报情况，而且从第七十一届会议开始，还向总干事通报委员会的议事情况，这不损害委员会的独立性。除其他外，委员会同意进一步改进其以前用作年度工作计划的滚动议程。这项评估的详情附于第七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三、讨论和审查的事项

A. 内部监督

内部监督计划

10. 委员会根据为每届会议提交的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季度活动报告，审查了 2023 年年度监督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监督司司长向委员会介绍了 2023 年年度报告草案。委员会还审查批准了 2024 年工作计划。委员会注意到，在年度报告覆盖的报告所涉期间，监督司发布了 7 份内部审计报告、2 份评价报告、14 份全面调查报告和 3 份所涉管理问题报告。委员会还注意到，监督司在报告所述期间提出了 45 项建议，结束了 78 项建议。委员会审查了潜在不当行为投诉数量的趋势，要求在有关投诉和调查案件的报告中更一致地使用术语，因为不是所有投诉都导致调查。委员会还注意到，监督司有几个关键职位空缺，并已制定了处理工作量和适时填补空缺的计划。关于 2024 年年度监督工作计划，委员会认为制定得很好，注意到它与《中期战略计划》更加一致，而且监督司在制定该计划之前进行了广泛磋商。

内部审计

11.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与监督司和秘书处一起审查了 7 份审计报告。其中一些报告均已根据监督司《报告公布政策》（IOD/PP/2017），以未脱敏形式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公布。

- 《专利合作条约》（PCT）业务和客户关系审计与评价——第一部分：PCT 业务审计（监督司文号：IA 2022-05）
- 产权组织全球创新指数（GII）审计（监督司文号：IA 2022-03）
- 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报销数据核验（监督司文号：IA 2023-06）
- 产权组织新加坡办事处审查（监督司文号：IA 2023-03）
- 马德里注册部审计（监督司文号：IA 2023-01）
- 产权组织数据隐私政策和标准实施情况审计（监督司文号：IA 2023-04）
- 云管理审计（监督司文号：IA 2023-02）

评 价

12.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与监督司和秘书处一起审查了一份评价报告和一份咨询报告：

- 从产权组织旨在增强女企业家权能的各项举措实施中学习（监督司文号：EVAL 2022-03）
- 咨询：在人力资源招聘流程中营造更具包容性和多元化的环境（监督司文号：EVAL 2023-04）

调查

13. 按照《内部监督章程》的规定，在每届会议上向委员会通报调查案件的状况及案件量趋势，按不当行为类型提供所收投诉和已证实投诉的详细数字。对于可能与监督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所有案件，委员会详细审查了每起案件，并提出了相应建议。此外，委员会与监督司讨论了新指控的接收机制和筛选程序，以简化其处理过程。

14.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监督司报告，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有 11 起待决调查案件，5 起投诉正在进行初步评价。期间没有不当行为指控得到证实的调查。

《标准作业程序》草案

15. 在其第七十届会议上，委员会审查了监督司《标准作业程序》的两份草案，鼓励监督司思考开展联合业务的适当标准，并建议监督司继续考虑延长高优先级和高龄建议落实期限的好处。

不公开会议

16. 根据其职责范围，委员会与监督司司长举行了不公开会议。

B. 外部审计

外聘审计员的遴选过程

17. 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上，秘书处向委员会介绍了文件 WO/GA/56/4 “任命外聘审计员”，委员会认为该文件相当全面和翔实，除其他外描述了评价表和评价过程、候选人决选名单以及遴选小组的最终建议。

18.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关于外聘审计员遴选程序一些拟议修改的简要介绍，提出了建议供考虑，并讨论了在确保所有成员国集团参与遴选过程的同时，确保在遴选过程中为成员减少所有潜在利益冲突情况的重要性。将进一步审查该事项，鉴于下次遴选将在遥远的将来进行，因此没有紧迫性。

外聘审计员会议

19. 委员会在第六十九、七十一和七十二届会议上会见了外聘审计员联合王国国家审计署的代表，包括举行了非公开会议。委员会注意到审计报告和 2022 年产权组织财务报表审计的长式报告，这些报告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上提交，指出了审计完成报告中所述的主要审计发现。委员会还跟进了解了与离职后健康保险有关的精算假设、将移转到 2023 年的建议以及关于收入确认的 IPSAS 47 拟议修订对产权组织可能产生的影响。

20.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外聘审计员表示，在 2023 年审计的审计工作期间，截至当时尚未发现重大风险和问题，外聘审计员正在完成最终审计。外聘审计员对与产权组织和外部各方（如产权组织的精算师）的良好互动表示欢迎。委员会得到保证，外聘审计员的技术团队还将审查外部评估师进行的估值。

21. 外聘审计员的代表表示，他的团队正在与来自印度尼西亚的新任外聘审计员密切对话，将确保 2023 年审计完成后的顺利交接。

22. 外聘审计员告知委员会，将发布一份财务报告和一份长式报告：长式报告将回顾前几年报告的领域以及在这些领域取得的进展。

C. 财务报告

2023 年产权组织财务报表

23.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财务司司长向委员会通报了 2023 年财务执行情况表和财务状况表草表，委员会注意到经营收入略有减少，主要原因是 PCT 和马德里申请量减少，这一问题正受到密切监测。投资收入的大幅增加抵消了收入的减少，实现了约 1.14 亿瑞郎的净结果。财务报表草表还反映了 ASHI 负债的增加，原因是精算师每年确定负债现值时使用的贴现率降低。在严格执行 IPSAS 的要求后，负债因所使用的假设而波动。

24. 委员会还讨论了由于日内瓦市商业地产收益率的波动，根据最近的评估结果，房地产价值降低的问题。

25. 委员会与秘书处讨论了会计政策和会计标准的变化。2023 年采用了一项新标准 IPSAS 43（经营性租赁），正在分析六项新的 IPSAS 政策，以便在 2024 年至 2026 年期间实施。

会见精算师

26. 在第七十届会议上，委员会与精算师审查并讨论了计算 ASHI 负债所用假设是否适当，并审查了设在日内瓦的其他联合国机构所用的可比假设表。应当忆及，ASHI 负债对基本假设非常敏感，在 2022 年财务报表中，这一负债减少了 1.051 亿瑞郎，主要是因为贴现率从 0.5% 提高到 2.5%。委员会还询问了产权组织精算师与外聘审计员精算师之间的互动。

投资治理框架和政策

27. 作为对先前要求的一项后续行动，委员会在每届会议上都收到了秘书处关于产权组织投资政策和治理框架的最新情况，重点是核心现金和战略现金组合以及投资基金基准。委员会获悉，秘书处根据从委员会收到的关于改进治理框架的建议，已经开始并继续探索加强投资治理的方法。此外，委员会获悉，产权组织已请世界银行司库部在 2023 年 9 月和 10 月期间进行一次同行审查。

28. 委员会获悉，投资组合的业绩符合核准的投资业绩基准。关于治理框架，委员会定期听取了与储备金咨询与管理伙伴关系（RAMP）合作的最新情况，该伙伴关系是世界银行司库部的一部分。审查已经完成，并提出了一些建议。委员会获悉，除其他建议外，RAMP 提出的在产权组织内部投资咨询委员会中纳入一名或多名外部专家的建议正在得到考虑。

分离 ASHI 资产和总体绩效

29. 秘书处向委员会通报了正在探讨的分离 ASHI 资产的不同方案。这包括建立一个单独的基金会，委员会将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以提供指导。

30. 委员会还听取了关于本组织总体绩效的最新情况通报，通报显示，收入和支出都在目标水平之内，但可能受到 ASHI 负债年终最终估值的影响。

D. 风险管理 和 内部控制

31. 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上，委员会收到了 2022 年年度管理进展报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9 日）和 2022 年产权组织保证摘要（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并注意到风险管理程序中的进展，包括确定关键控制，以及数据分析的使用和与监督司的持续磋商。

32. 在第七十届会议上，秘书处向委员会介绍了绩效和企业风险管理（ERM）的最新情况，包括最高风险和缓解措施，并就进一步微调用于衡量产权组织绩效成果的定义，特别是区分产出、成果和影响，

收到了建议。委员会注意到关于 ERM 最高风险表的最新情况，讨论了在某些情况下达到目标剩余风险水平的评估和可行性，还与秘书处讨论了实现预期成果的进展情况，以及产权组织成果框架不同战略支柱和基石中不断变化的风险。

业务连续性的最新情况

33. 在第七十届会议上，在与业务连续性协调员的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关于现有业务连续性计划以及继续制定和测试的业务连续性计划的概述，注意到有 22 个职能业务连续性计划，其中包括 50 个科室/流程一级的行动计划，这些计划十分详尽，并在认为必要时继续更新。

网络安全的最新情况

34. 在第七十届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关于产权组织网络安全三道防线的简报。第一道防线包括信息技术运营和外围控制；第二道包括合规和风险职能；第三道包括内部保证。委员会询问了第一道和第二道防线的运作情况，并讨论了信息技术职能的组织设置，以及信息技术运营和信息安全的职责分工。发起这一讨论的原因是，根据其职责范围，委员会的任务扩大到包括处理网络安全问题。

信息技术安全的最新情况

35. 在同一届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代理首席安保官关于安保和信息保障最新情况的介绍。最新情况的重点是战略安保计划和数据隐私计划。还讨论了网络安全风险。委员会建议有必要记录有关可接受网络安全风险水平的“足够好”选择，并获悉，信息安全业务符合 ISO 标准（27001 和 27002）。委员会欢迎计划中的监督司网络安全审计，该审计将在外部顾问的支持下进行。

安保和信息保障

36.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委员会收到了关于安保和信息保障的最新情况，其中涉及总部、驻外办事处以及外交会议的安排。委员会讨论了已完成和即将进行的对产权组织信息技术系统的审计，包括定期渗透测试的结果，并得到保证，工作人员已认识到这一问题的重要性，网络钓鱼随机模拟也定期进行。委员会获悉，工作人员得到整体安全水平的保证，并建议考虑在产权组织的整体信通技术治理框架中增加一名或多名外部专家。

采购的最新情况，包括反欺诈和反腐败措施

37. 在第七十届会议上，采购和差旅司司长向委员会介绍了产权组织采购的最新情况，以及采购中的反欺诈和反腐败措施的最新情况介绍。这些措施包括产权组织监管框架、对供应商的标准要求、制约和监督以及培训。委员会注意到采购方面的系统自动化和数字化，这缩短了周转时间，提高了客户对服务质量的满意度。委员会对采购过程的不断数字化、供应商绩效管理的加强以及信息技术服务采购规则和程序的制定表示欢迎。

反欺诈活动和预防财务舞弊

38. 委员会修订后的职责范围包括对反欺诈活动进行审查，委员会据此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听取了关于产权组织预防欺诈和财务舞弊战略的简报。这些战略包括保持强有力的金库管理制度和健全的问责制框架，以及确保工作人员得到有关当前欺诈趋势的充分培训。委员会强调，密切跟踪趋势和利用技术加强防止欺诈和财务舞弊的政策至关重要。委员会还获悉，本组织定期进行欺诈风险评估，产权组织将自己评为保护良好，但在欺诈风险较大的领域，特别是网络安全和滥用机密信息方面，仍保持警惕。

采购数据管理的最新情况

39. 第七十届会议上介绍的采购数据管理最新情况，使委员会有机会注意到数据治理的主要原则，包括作用和责任。委员会建议，有必要将首席数据官和数据保护干事等其他相关人员纳入产权组织的采购数据治理。

E. 监督建议的落实

40. 在报告所涉期间的每届会议上，委员会都与监督司一起审查所有监督建议的落实情况（包括联检组、外聘审计员和咨监委的建议），注意到变动和结案情况，特别关注长期未落实的高优先级建议。

41. 在第六十九和七十届会议上，委员会在秘书处有关工作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审查了 2017 年至 2019 年提出的多年未落实建议和 2021 年至 2023 年提出的高优先级建议。委员会注意到，一些建议取决于其他行动的落实，这随后导致了全面落实的延迟，并建议所有相关人员应明确并理解结束建议的标准和责任。

42. 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一些较早的建议仍未落实，主要原因是需要实施一些信息技术解决方案，这需要更多的时间：尽管如此，秘书处仍继续跟进所有未完成监督建议，委员会对在跟进和落实建议方面取得的良好进展感到高兴。

F. 道德操守和监察员

道德操守办公室

43. 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上，首席道德操守官向委员会提交了 2022 年道德操守年度报告，其中强调了在任务领域的各项活动，主要是保密咨询意见和指导、提高认识和培训、准则制定和政策发展，以及落实指派由道德操守办公室负责的各项政策。委员会在认可自首席道德操守官上任以来所取得的显著进展的同时，也强调需要在秘书处其他部门的支持下，优先结束遗留的关于礼品政策的长期未落实建议。

44. 在第七十届会议上，委员会向首席道德操守官提供了对《关于防止因举报可疑错失行为和配合监督活动而遭报复的政策》草案的反馈意见。委员会还了解了道德操守办公室目前活动的最新情况，并对产权组织财务披露和利益申报（FDDI）政策的最新情况介绍以及从案件管理转向准则制定活动表示欢迎。首席道德操守官告知委员会，她将于 2023 年 10 月底离开本组织，秘书处将作出安排，在过渡期间填补该职位。委员会赞扬她在道德操守领域为本组织做出的重要贡献。

45. 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临时首席道德操守官向委员会通报了他就任以来的活动，讨论了远程任职的挑战。委员会还听取了关于报复政策（预计将在 2023 年底前批准）、正在制定的其他政策以及财务披露和利益申报（FDDI）工作开展的最新情况。

46.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道德操守职能的最新活动情况，包括根据以前与咨监委的讨论完成了《防止因举报不当行为和配合正式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遭报复的政策》，并期待着听取由道德操守办公室、人力资源和管理司（人力司）和法律顾问办公室组成的工作组就《外部活动政策》正在进行的讨论结果的通报。委员会注意到，道德操守办公室在提供道德操守咨询、培训、外联以及制定政策和准则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委员会期待收到关于几项尚未实施的重要举措的进一步最新信息，包括关于财务披露和利益申报、双方同意的亲密关系的政策，以及与防范报复有关的具体案例。委员会上讨论了拥有强有力道德操守职能的重要性，强调有必要与继任的首席道德操守官顺利交接。委员会注意到，新任首席道德操守官的招聘工作已接近尾声。

监察员

47.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会见了2023年4月7日就任的临时监察员，并注意到没有2022年的活动报告，因为前任监察员于2023年3月底退休，没有交接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的任何数据。委员会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上高兴地注意到，其关于对监察员的职能进行同行审查的建议正在落实中，将在考虑同行审查结果后就未来的监察员职能作出决定。在第七十届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临时监察员的报告和介绍的最新情况，并讨论了向工作人员说明受理工作人员关切和投诉要点的必要性，以及在可行的情况下寻求非正式解决冲突的必要性。

48. 针对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从监察员收到的最新情况，委员会建议制定一项准则，帮助指导工作人员找到适当的报告机制来解决工作人员的关切和冲突，因为仍不清楚在工作人员向监督司投诉之前，哪个办公室可以非正式地解决工作人员的冲突或关切。会上指出，监察员办公室对所有问题都是保密的，不向其他地方报告。考虑到该职位的工作量很大，临时监察员向委员会介绍了她对今后填补监察员职位的各种拟议安排的看法，并表示她打算在任期结束时提交一份活动报告概述她的建议。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委员会了解到目前正在考虑与其他组织作出共同分担安排来履行监察员职责，认为需要根据联合国系统内的基准，在本组织内为这一职能投入足够的时间。

G. 人力资源管理

49. 在报告所涉期间，人力司司长向委员会介绍了若干人力资源事项的最新情况，包括空缺的监督司司长职位、首席道德操守官一职的招聘情况，以及产权组织监察员职能的可能安排。委员会审查了首席道德操守官职位的预选候选人名单，了解了招聘时间表。在遴选程序结束后，总干事关于首席道德操守官职位的建议已根据咨监委职责范围提交咨监委征求意见。委员会还听取了关于2024年初实施的灵活工作安排、远程工作、管理培训举措及其对工作文化影响的最新情况通报，以及工作人员调查的后续行动。委员会欢迎落实所有尚未落实的人力资源相关审计建议。

H. 其他事项

产权组织投资报告

50. 按照成员国的要求，秘书处向委员会的每届会议提交收到的由投资顾问编写的月度投资绩效报告和保管人编写的月度投资监测报告。委员会希望澄清，其任务仅限于向成员国传达月度投资绩效报告和投资监测报告中所载的信息，并不为其提供任何保证。

51. 关于对2023年2月至2024年2月各项月度投资报告的定期审查，委员会确认，在报告所涉期间提供的信息表明，根据投资市场基准，产权组织投资组合中所有工具的管理都依据了所说明的投资战略。此外，委员会确认，保管人没有报告任何主动或被动的违规行为，或任何有正当理由的例外。

四、结语

52. 委员会向总干事、秘书处工作人员和卸任外聘审计员谨致谢忱，他/她们在与委员会的定期互动交流中展现出参与、明确和开放，并提供了信息。